快报联合江苏广电总台、新浪江苏,推出“3·15消费者维权”行动

# 消费不平事 快报帮你维权

消费与安全 3·15现代快报特别行动
参与方式:@现代快报新浪、腾讯微博或拨打96060

“我爸妈被推销购买了几盒数千元的所谓营养品,结果是‘三无产品’,但找过去却说不能退。”

“我在享受美容消费时,对方的服务水平完全没有事先承诺的好,怎样才能讨回损失?”

“新装修的房子偷工减料,可装修公司玩‘太极’,想一拖了之,我该怎么办?”

“跟着一个号称实惠的旅游团出门玩,结果被强迫消费,一路上受了不少气。”

“在一家网站买东西,结果预存的网购金币莫名其妙被盗了,网站却不肯承担责任。”

……

在各类消费纠纷中,面对商家和企业,广大消费者往往处于弱势。在“3·15”消费者权益日到来之际,快报联合江苏广电总台《有一说一》节目以及新浪江苏,从今天起面向广大市民征集侵害消费者权益典型案例。

如果你曾在购物或者选购各类服务的过程中遭遇消费陷阱或遇到了不公对待,不妨把你的遭遇告诉我们,我们将派出资深记者,进行全面调查、采访,还原事实真相,曝光各类服务、商品消费领域中的欺诈、推诿等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不法行为。快报将发挥舆论监督作用,维护消费者的正当权益。同时我们还将邀请职能部门以及法律专家,为你的维权行动提供各类指导性建议和相关援助。

此外,下周快报还将邀请职能部门走进快报,现场接听读者投诉咨询,为广大市民排忧解难。

**参与方式:**拨打快报96060热线;登录新浪微博,在微博发私信或者@现代快报;还可以登录腾讯微博爆料台@现代快报。如果是重要线索请电话或通过私信的方式告诉我们,将可获得重金奖励。

快报记者 沈晓伟

# 《拘留所条例》禁止强迫被拘者劳动

条例还要求保障通信权和会见权,将于4月1日执行

**据新华社电** 《拘留所条例》已于2012年2月15日由国务院第19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将于2012年4月1日起施行。条例规定,拘留所应当依法保障被拘留人的人身安全和合法权益,不得侮辱、体罚、虐待被拘留人或者指使、纵容他人侮辱、体罚、虐待被拘留人。

据国务院法制办、公安部有关负责同志介绍,条例从以下几个方面完善了对被拘留人合法权益的保障:

一是要求拘留所应当告知被拘留人依法享有的权利和应当遵守的规定。要求拘留决定机关应当及时通知被拘留人家属。

二是要求拘留所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提供饮食,并尊重被拘留人的民族饮食习惯。

三是要求拘留所对患病的被拘留人应当及时治疗。拘留所发现被拘留人患有精神病、传染病或者病情严重可能危及生命安全的,应当建议拘留决定机关作出停止执行拘留的决定。

四是明确被拘留人每天不少于2小时的拘室外活动时间;不得强迫被拘留人从事生产劳动。

五是保障被拘留人在拘留期间的通信权,被拘留人与他人的来往信件不受检查和扣押。

六是保障被拘留人在拘留期间的会见权利。

七是被拘留人提出举报、控告,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或者申请暂缓执行拘留的,拘留所应当在24小时内将有关材料转送有关机关,不得检查或扣押。

八是要求对女性被拘留人的人身检查应当由女警察进行。

九是特殊情形下的请假出所权,被拘留人遇有参加升学考试、子女出生或者近亲属病危、死亡等情形的,被拘留人或者其近亲属可以提出请假出所的申请,应当在提出申请的12小时内作出是否准予请假出所的决定。

## 外事

### 南京推迟举行“日本文化周”活动

**快报讯(记者 鹿伟)**昨天傍晚,南京市委宣传部官方微博“南京发布”发布消息称,南京市人民对外友好协会经研究决定,原定由南京市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与日本驻沪总领事馆共同举办的“日本文化周”活动将推迟举行。友协已将这一决定通报了日本有关方面。

据悉,南京“日本文化周”活动每年3月举行。今年的“南京日本文化周”是第五届,原定于3月9日至11日举行。此前,由于名古屋市市长河村隆之发表了否认南京大屠杀史实的言论,南京市暂停与名古屋市政府间的官方交往,这一决定得到我国外交部的支持。

## 天气

### 未来三天持续阴雨

受冷暖空气共同影响,未来三天全省阴雨天气持续,其中今天沿江和苏南地区雨势较强,局部会有大雨。预报南京今明后三天也是连续阴雨天气,中等雨量。

昨天上午,南京的阴雨天气出现了短暂的间歇,偶尔还有阳光出现,不过从下午开始,天空中再次飘起小雨,预计今天白天南京的雨量不大,但夜里开始会加强到中等雨量。 快报记者 刘伟伟

**南京三日天气**

| | |
|---|---|
| 今天 | 阴有阵雨,雨量小到中等,东到东北风4~5级,3~7℃ |
| 明天 | 阴有阵雨,雨量中等,3~8℃ |
| 后天 | 阴有阵雨,雨量中等,4~9℃ |